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正面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有關披露義務的規定，在深圳及香港同步刊登。

董事會謹此公告，預期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相比二零一六年同期將錄得上升。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有關披露義務的規定，在深圳及香港同步刊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告，預期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相比二零一六年同期將錄得上升。

該估計上升的詳情及原因載列如下。

1. 估計上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虧損)	約 3,285 百萬元	977百萬元
每股基本盈利	約 0.454 元	0.135元
	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虧損)	約 1,462 百萬元	677百萬元
每股基本盈利	約 0.202 元	0.094元

2. 估計上升的原因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估計相比二零一六年同期上升主要由於今年以來，鞍鋼股份有限公司適時抓住鋼鐵市場回暖的有利時機，全力增收創效，經營業績大幅提升，採取的主要措施是：(1)強化營銷工作，加大品種結構調整力度，努力提高鋼材綜合售價水準；(2)強化市場預判，避峰就谷，擇機採購，系統優化用料結構，努力降低綜合採購成本；及(3)在企業內部全面推行市場化運營和系統降本等創新舉措，激發內生動力，深挖內部降本增效潛力，努力提升核心競爭能力。

上述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財務資料為僅基於本公司按未經審計管理賬目(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作出的初步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或審閱的財務資料。謹請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注意，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刊發其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業績公告，當中將披露本集團於同期的詳細業績資料。該等資料與上文所載估計財務資料之間可能存在差異。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姚林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姚 林
王義棟
李忠武
張景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大軍
馬衛國
羅玉成

* 僅供識別